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电梯安全责任保险附加乘客滞留补偿责任保险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本附加险扩展承保在保险期间内，由于发生主险项下保险事故导致第三者滞留电梯轿厢超过保单约定的起赔时间，但未造成人身伤害，对被保险人给付滞留乘客的滞留补偿金，保险人按照主险及本附加险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乘客滞留事件发生后，被保险人应提供电梯内监控记录、报案记录、受损害方索赔资料等客观证据，证明乘客滞留已经达到保单约定的起赔时间且有实际索赔产生。**被保险人无法提供相关证据的，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因主险保险事故导致第三者遭受人身伤亡的，保险人在本附加险项下不承担滞留补偿金赔偿责任。

主险条款与本附加险条款相抵触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本附加险条款未约定事项，以主险条款为准。